

附件 1:

2025 年度石龙区统计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类型（定向或不定向）	抽查事项类别（一般检查事项/重点检查事项）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对象比例	抽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1	2025 年石龙区部门联合抽查	区统计局：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、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检；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：登记事项检查查。	定向	一般检查事项	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	统计守信企业 10%、统计信用异常企业 20%、统计一般失信企业和统计严重失信企业 30%	2025.07-2025.10	区统计局	区市场监局

2	区统计局：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、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检； 区工业信息和商务局：调查对象是否具备相关资质；是否有失信、违法行为；是否有违反安全生产、燃气安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。	定向	一般检查事项	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、	统计守信企业10%、统计信用异常企业20%、统计一般失信企业和统计严重失信企业30%	2025.07-2025.10	区统计局	区工业信息和商务局
---	--	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

附件 2:

2025 年度平顶山市石龙区统计局本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对象	抽查依据	抽查主体	检查内容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
1	统计数据质量执法检查	全区规模以上名录库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	区统计局	1. 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；2. 依法建立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、和统计资料管理制度情况；3. 依法履行法定统计职责提供保障情况；4. 依法配合统计调查和统计监督情况。	一般检查事项	2%	2024. 07-2024. 10